

#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## 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隆翔包装有限公司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04022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隆翔包装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平湖市广陈镇广育南路 585 号	联系人	俞凯云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皇甫俊清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姜一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杨晓晨, 姜一峰, 皇甫俊清		
调查时间	2023-04-06 至 2023-04-06	用人单位陪同人	俞凯云
检查范围	制浆房、水印车间、瓦楞车间、空压机房、锅炉房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丙烯酸, 其他粉尘(总尘), 噪声, 氢氧化钠, 谷物粉尘(游离 SiO <sub>2</sub> 含量<10%)(呼尘), 谷物粉尘(游离 SiO <sub>2</sub> 含量<10%)(总尘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姜一峰, 徐伟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4-07	用人单位陪同人	俞凯云

#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<p>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<math>\geq 80</math>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粘箱岗位和巡检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5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3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</p>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05 月 09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#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